

鄭咸恩叢書文集

【第二卷】

沈仁干 主編

鄭咸恩叢書文集

【第二卷】

沈仁干 主編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郑成思（1944—2006），云南昆明人，1966年3月参加中国共产党，1979年5月起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国际法研究室副主任、法学研究所副所长兼政治学研究所副所长。第九届、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法律委员会委员。1979年至今，他持续参加了我国知识产权立法工作，参加了民法典的起草并担任其中知识产权篇（专家建议稿）的起草主持人，参加过著作权法、专利法和商标法等法律的各次修订，是商业秘密法等法律的起草小组顾问。他的《版权法》、《知识产权论》等著作多次再版，对我国知识产权的研究和教学有深远的影响，是我国知识产权研究史上的经典著作。他曾两次为中共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授课，多次为全国人大常委会作法制讲座。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被权威学术杂志评为“世界上最有影响的50位知识产权界人物”之一。

《郑成思版权文集》编委会名单

主任 阎晓宏

副主任 沈仁干 王自强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朱 兵 刘春田 李明德

吴汉东 张秀平 张建华

邹建华 陈美章 周 林

周蔚华 姚 红 蒋志培

主编 沈仁干

副主编 段玉萍 孙 悅 刘 志

目 录

著作部分 1

计算机、软件与数据的法律保护 3

前 言 5

第一章 电子计算机与法律 7

 一、计算机发展的历史 7

 二、与电子计算机有关的法律问题 14

第二章 电子计算机领域可受保护的对象 24

 一、硬件 24

 二、软件与半软件 27

 三、电子计算机所存储与使用的信息 31

 四、电子计算机输出的作品 31

第三章 保护电子计算机、软件及数据的主要法律领域	33
一、知识产权法	33
二、侵权法	41
三、商业秘密法——合同法与刑法	47
四、技术进出口管理法	56
第四章 有关法律保护的各种建议	62
一、60年代联邦德国与美国学者对软件的注册保护 建议	62
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关于保护软件的建议	66
三、美国国际商业机器公司关于以暂行版权法保护 软件的建议	73
四、1984年日本通产省关于“程序权法”的建议	80
五、马克斯—普兰克学会迪茨的建议	83
六、联合国两组织关于计算机使用与创作作品的版权 问题建议	85
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数据保护准则	90
八、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集成电路保护条约》草案	...	95
第五章 一些国家和地区的现行法律；现有的国际公约	98
一、美国的有关法律	98
二、英国的有关法律	115
三、加拿大、澳大利亚、法国、联邦德国的有关 法律	125
四、日本著作权法对计算机程序的保护	136
五、其他国家和地区的计算机软件保护	141
六、现有的国际公约	151

第六章 电子计算机合同	155
一、计算机硬件买卖合同	156
二、计算机专用软件许可证合同	167
三、通用软件（软件包）许可证合同	173
四、计算机系统交钥匙合同	184
五、第三方保存（源代码）合同	189
六、其他合同	195
第七章 有关法律的发展趋势及设想	202
一、用什么法律保护计算机软件最适宜	202
二、将来不再需要软件保护法的可能性	217
三、我国有关法律的现状及对其发展的建议	225
信息、新型技术与知识产权	235
前 言	237
 第一篇 有形产权与知识产权	
第一章 罗马法、英美法与法国民法中的有形产权与 知识产权	243
第二章 知识产权与有形产权地位的转化	250
 第二篇 信息、新技术与知识产权领域的变革	
第三章 专利审查制度的统一趋向	259
一、不审查制向审查制统一	259
二、审查制中的不同制度向“早期公开”制统一	263

三、新颖性标准的统一	266
四、专利检索范围趋向统一	268
第四章 鼓励新技术开发与应用的新法规	271
一、我国的《科学技术进步奖励条例》	271
二、匈牙利的《革新法》	273
三、埃及的《建立革新与发明开发局法令》	274
四、美国的《技术革新法》	275
五、比利时的《研究成果开发法》	277
第五章 生物工程与微生物专利及植物新品种的保护	279
一、生物工程与微生物专利	280
二、生物工程与植物新品种的法律保护	283
第六章 技术秘密及其保护方式的新发展	289
一、技术秘密在技术市场上数量的增加	289
二、对技术秘密的新认识	291
第七章 实用新型与外观设计领域中的变化	297
一、实用新型领域的变化	297
二、成为“边缘保护”对象的外观设计	300
第八章 计算机的发展在知识产权领域提出的问题	302
一、计算机与知识产权法概述	302
二、集成电路与知识产权法	304
三、计算机数据库与知识产权法	307
四、使用计算机创作出的作品与版权法	310

五、计算机软件与知识产权法	312
第九章 复印、录制技术的发展与版权法的变革 323	
一、复印技术与版权法	324
二、录制技术与版权法	327
第十章 广播卫星与广播电缆引起的版权问题 334	
一、广播卫星的发展与版权问题	334
二、广播电缆的发展与版权问题	337
第十一章 新技术在知识产权法领域的直接应用 342	
第三篇 新技术革命与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中的新动向	
第十二章 新技术革命对现有公约的影响 347	
一、修订《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的争论	347
二、围绕版权国际公约的几个问题	350
三、《专利合作条约》及其实施细则的修订	352
第十三章 新技术革命与技术转让的国际合作 355	
一、什么是“国际”技术转让	355
二、改进技术的继续提供与“反馈”	357
三、对专利实施的垄断	357
四、受方研究与改良所引进的技术的权利	358
五、技术秘密在何情况下失效	359

第十四章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约》草案 361

结束语 364

一、在专利法方面 364

二、在版权法方面 365

三、计算机软件的保护及“边缘知识产权法”的
设想 366

四、人才的培养 368

论文部分 369

基础理论类 371

1984 年

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与我国知识产权法 373

1994 年

中国知识产权法：特点、优点与缺点 385

1996 年

论知识产权的概念 414

“模糊区”与知识产权的侵权认定 443

2001 年

回顾 20 世纪中国版权与知识产权法学 456

中国侵权法理论的误区与进步 470

——写在《专利法》再次修订与《著作权法》

颁布十周年之际

世界贸易组织与中国知识产权法 480

200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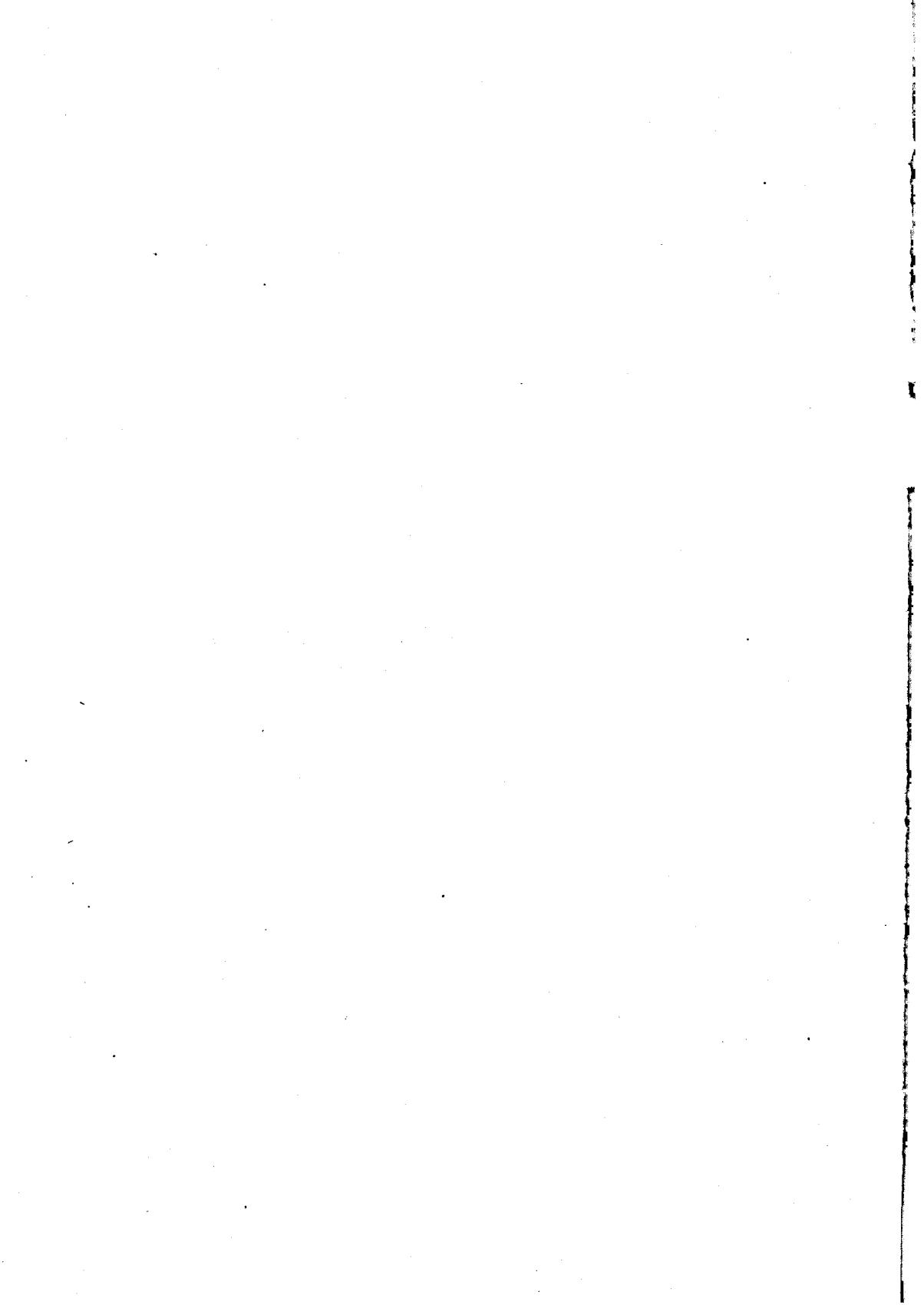
传统知识与两类知识产权的保护 510

200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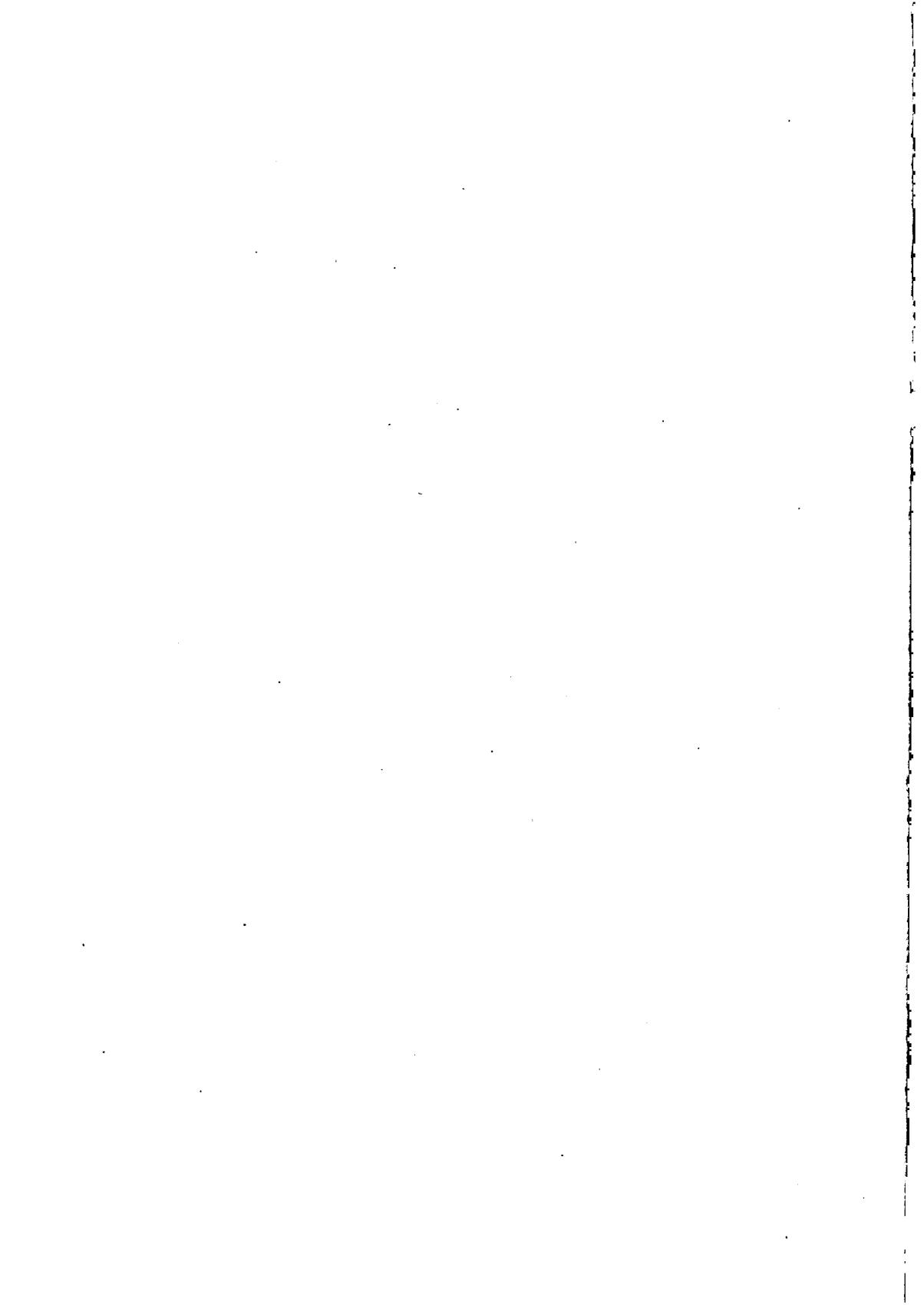
民法草案与知识产权篇的专家建议稿 516

也论知识产权 546

著作部分



计算机、软件与 数据的法律保护



前　言

如果说在今天的世界上有什么对科技、经济与法律都产生了无与伦比的重大影响，并引起了深刻的变革的话，那就是电子计算机了。

把电子计算机与法律联系起来，已经可以追溯到 20 多年之前。但随着电子计算机的出现而出现的新的法律问题，大部分始终没有最后解决。尤其是计算机、软件及数据的法律保护问题，在有些国家刚刚开始着手去解决，在另一些国家则没有提到日程上。这类法律保护问题，对于计算机的进一步发展又十分重要，因此引起国际法学界越来越多的人讨论和关注。

我国目前还没有直接涉及计算机软件及数据保护的专门法律。在“迎接世界新一代计算机的挑战”中，人们又较多地注意了技术保证、投资保证等问题，而较少注意或忽视了法律保护的作用。写作本书的目的之一，就是希望能引起更多的人对后者的重视。为此，书中介绍了国际上计算机、软件及数据保护法的过去和现在，分析了各种保护途径的利弊，以期找出这一领域立法的发展趋势，进而为我国的有关立法提出建议。至于这一目的能

否达到，那就得看读者的评价了。

在这里应说明：本书各章中的评论及最后一章的论述，仅仅应当看作“设想”，而不是“结论”。在计算机这种发展极其迅速的技术领域，过早地下任何结论都会使结论本身很快过时或显露出严重的缺陷。在与计算机相联系的法律领域，情况也是一样。

作 者

1986年12月